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献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黎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36,243,113.27	974,072,034.12	5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78,487,639.33	534,772,744.99	101.6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2,009,148.15	28.99%	877,890,266.19	2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64,706.28	10.34%	73,610,951.00	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035,561.59	15.64%	71,789,840.20	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27,630.90	92.94%	62,560,529.50	−17.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18.52%	0.69	−2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18.52%	0.69	−2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8%	1.02%	12.13%	−6.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4,659.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23,879.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6,733.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812.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9,654.82	
合计	1,821,110.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4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48%	50,646,934	50,646,934		
上海润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8%	7,448,079	7,448,079		
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7%	3,919,534	3,919,534		
陈献孟	境内自然人	2.45%	2,615,730	2,615,730		
方建斌	境内自然人	2.45%	2,609,287	2,609,287		
蒋友安	境内自然人	2.30%	2,449,972	2,449,972		
方建文	境内自然人	2.08%	2,218,485	2,218,485		
郑巨秀	境内自然人	1.64%	1,752,460	1,752,460		
上海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599,678	1,599,678		
蔡胜才	境内自然人	0.83%	885,577	885,57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义转	13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900
陈华生	1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100
杨郁斐	1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600
武汉涛盛科技有限公司	97,266	人民币普通股	97,266
蒋秀云	82,379	人民币普通股	82,379
朱鸾彬	74,900	人民币普通股	74,900
张德明	72,100	人民币普通股	72,100
何蓉	64,342	人民币普通股	64,342
梁嘉威	55,869	人民币普通股	55,869
吴兆文	54,200	人民币普通股	54,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意华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陈献孟、方建斌、蒋友安、方建文为一致行动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献孟为郑巨秀姐夫;方建斌为方建文胞弟;方建文为蔡胜才姐夫。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486.85%,主要系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2、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271.77%,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59.79%,主要为应收2017年9月份出口退税额。

4、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344.26%,主要系新厂房在建工程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5、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207.87%,主要系在建后桥工业区新厂房所致。

6、报告期末预收款项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40.55%,主要系预收货款的增加所致。

7、报告期末应付利息较上年度期末降幅为54.52%,主要系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借款减少所致。

8、报告期末递延收益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34.52%,主要系资产类政府补助的增加所致。

9、报告期末股本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33.34%,主要系2017年9月公开发行股票新增的股本所致。

10、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453.18%,主要系2017年9月公开发行股票股本溢价新增的资本公积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末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54.75%,主要系税费科目调整所致。

2、报告期末财务费用较上年度期末增幅为93.89%,主要系美元汇率变动所致。

3、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度期末降幅为87.54%,主要系政府补助款的减少所致。

4、报告期末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度期末降幅为66.44%,主要系税费科目调整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报告期末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期末增幅为156.19%,主要系收到退税款增加所致。

2、报告期末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期末降幅为32.33%,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3、报告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期末增幅为160.09%,主要系在建后桥工业区新厂房投入的资金增加所致。

4、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期末增幅为166.84%,主要系在建后桥工业区新厂房投入的资金增加所致。

5、报告期末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期末增幅较大,系2017年9月公开发行股票收到投资者投入的现金所致。

6、报告期末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期末降幅为35.81%,系归还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7、报告期末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期末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股票公开发行支付的费用所致。

8、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期末增幅为166.84%,主要系在建后桥工业区新厂房投入的资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武汉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现武汉子公司正在筹备中。

2、2017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7年10月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于2017年10月16日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0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献孟、方建斌、蒋友安、方建文;陈琦、陈琼娜、陈孟杰、郑巨秀、蔡胜才、方丽君、郑巨秀	股份限售承诺	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东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17年09月07日	2020年9月7日	正常履行
	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蔡永权;陈海泳;陈庆横;陈献鹏;陈志平;蒋甘雨;蒋新荣;金小平;李辉;李家祥;李振飞;李振其;李振松;李振秀;林立义;栾俊平;上海润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温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沈宝林;王海平;王黎莉;翁聚斌;杨学琴;杨水军;叶素丹;朱松平	股份限售承诺	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东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17年09月07日	2018年9月7日	正常履行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献孟;方建斌;方建文;蒋友安;上海润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以及“七、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2017年09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灵巧;陈献孟;方建斌;方建文;蒋甘雨;蒋新荣;蒋友安;李辉;王黎莉;郑巨秀	IPO稳定股价承诺	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关于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	2017年09月07日	2020年9月7日	正常履行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献孟、方建斌、蒋友安、方建文;陈灵巧、郑巨秀;李振松、朱松平、朱守尖;蒋甘雨、蒋新荣、李辉、王黎莉	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赔偿损失的承诺	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赔偿损失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	2017年09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润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2017年09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18%	至	11.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000	至	11,000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10.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因公司主要耗材(黄金、铜与塑料)价格波动较大,对公司净利润有负面的影响,但营业收入同比增涨较好,对公司的净利润有正面的影响,综合来看本年净利润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3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献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人民币3,069.34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监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认为公司第三季度 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批准报出《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同意批准报出《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4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下午13: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松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人民币3,069.34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监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认为公司第三季度 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批准报出《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5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4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0.68元,募集资金总额551,535,600.00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人民币38,0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13,431,656.6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103,943.34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9月4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79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投项目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期	投资计划	
					第1年	第2年
1	年新增1.3925亿只高速通讯连接器技改项目	16,593.55	15,847.92	2年	7,237.15	9,356.40
2	年产7.9亿只消费电子连接器技改项目	9,940.95	9,494.26	2年	4,046.26	5,894.6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828.83	5,566.91	2年	2,851.08	2,977.75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0,000.00	9,550.65	–	–	–
5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0,000.00	9,550.65	–	–	–
	总计	52,363.33	50,010.39	–	–	

募集资金将按以上项目轻重缓急顺序安排实施,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上述项目的实际进度,以先期自筹资金支付部分项目投资款,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项目的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项目部分资金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3,069.34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3,069.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拟置换资金占募集资金拟投入额的比例
1	年新增 1.3925 亿只高速通讯连接器技改项目	16,593.55	15,847.92	1,979.11	1,979.11	12.49%
2	年产7.9 亿只消费电子连接器技改项目	9,940.95	9,494.26	691.75	691.75	7.2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828.83	5,566.91	398.48	398.48	7.16%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0,000.00	9,550.65			
5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0,000.00	9,550.65			
	合计	52,363.33	50,010.39	3,069.34	3,069.34	6.14%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3,069.34万元。

2、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3,069.3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3、监事会的意见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3,069.34万元。

4、会计师事务所专项鉴证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7年10月20日出具的《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895号)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5、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意华股份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符合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计划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的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3)本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对此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鉴于上述情况,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意华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相关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6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使用期限为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4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0.68元,募集资金总额551,535,600.00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人民币38,0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13,431,656.6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103,943.34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9月4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79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滚动使用。

2、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 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投资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实施方式: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5、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三、现金管理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 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 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 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 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 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2、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通过对有关情况进行详细了解,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监事会意见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

(1)上述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

(2)上述事项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3)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鉴于上述情况,意华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等有关规定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意华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7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美国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为战略发展需要,为了扩大美洲市场,拟以自有资金50万美元在美国设立子公司。

2017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美国子公司的议案》。

此次设立美国子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拟定名称:意华接插件美国有限公司(暂定名)

拟注册地址: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注册资本:50万美元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主营业务:收集信息、联系客户、销售产品、售后服务、研发设计

三、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在美国设立子公司能进一步促进公司与美洲市场客户的交流与合作,极大地推进公司海外业务发展,更好地开拓国际市场,提高公司的全球知名度和竞争力。

美国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金管理均在公司控范围内。美国子公司注册资金为50万美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持股比例为100%,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目前美国子公司尚处于拟设立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从长期来看,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

四、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

(上接B67版)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根据中国宏观经济情况和证券市场的阶段性变化,按照投资组合保险机制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各类债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等)和权益类资产(股票、股指期货、权证等)的投资比例进行动态调整。其中,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50%;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50%,其中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保证资产配置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前提下, 采用CPPI(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恒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来实现本金保值和增值的目标。

CPPI主要根据市场的波动来调整、修正权益类资产的风险乘数,以确保投资组合在一段时间以后的价值不低于事先设定的某一目标价值,从而达到对投资组合保值增值的目的。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需在股票投资风险加大和收益增强这两者之间寻找适当的平衡点,即确定适当的风险乘数,力求既能够保证投资组合风险可控,又能尽量为投资者创造更多收益。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含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和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等。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资产配置